

##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文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持有公司股份1,547,68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7%）的股东陈文钰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3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文钰先生的《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陈文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数量(股)	在公司的任职情 况
陈文钰	1,547,680	0.57%	386,920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目前已解锁的股份（含资本公积转增等股份）；

3、计划减持数量及比例：预计所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 380,000 股，即不超过圣元环保总股本的 0.14%。陈文钰先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适用下列比例限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减持期间：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5、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文钰承诺：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2 月 24 日，非交易日顺延）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

长 6 个月;如因自身需要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如有派发股利、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亦将作相应调整)。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离职,自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离职,自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份上市十二个月后离职的,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上述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披露减持计划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陈文钰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陈文钰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在本计划实施期间,陈文钰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

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 陈文钰先生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日